

赤水镇人民政府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及《转发关于 2018 年龙岩市政务公开主要任务分解方案的通知》（漳政办[2018]112 号）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特向社会公布 2018 年度赤水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联系方式：漳平市赤水镇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电话：0591-7690010；传真：0597-7692210。

一、概述

2018 年，我镇在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严格按照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在依法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工作的同时，对政府信息及时公开内容，加大公开力度、规范公开程序、加强解读回应。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扎实推进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亮点和成效

我镇结合实际，建立健全了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和工作机制，对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公开方式、操作流程等作

出具体规定，需要保密的不公开，重点发布镇有关三大战役、民生保障等内容，提高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数量。

通过漳平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及时更新政务信息，让人民群众在信息化发展中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充分享受到政务公开建设带来的便利。

（二）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和落实情况

赤水镇镇直各部门、所站根据工作职责负责提供素材，由党政办公室统一发布，所有公开的政府信息应进行严格的审核制度；同时为进一步加强政务舆情应对工作，提升政务公开水平，增强政府公信力，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回应社会关切提升政府公信力的意见》和省、市关于建立政务公开舆情回应制度的要求，建立了赤水镇舆情处置机制，全面系统的管理政府信息政务公开工作。

（三）公开制度建设，工作组织、机构、人员、工作经费投入情况

根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精神，我镇及时调整充实政府信息公开领导领导小组，明确由分管的副科级领导主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安排党政办工作人员专门负责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具体工作。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信息发布的保密审查等规章制度的要求，根据流程认真做好政府信息

网上发布、政务公开栏发布等平台的公开工作，推动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常态化。

（四）公开渠道建设和利用情况

2018年，赤水镇认真履行工作职能，为了保证政府信息畅通和及时有效，积极做好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维护、更新和报送工作。主动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市委市政府出台的信息公开相关文件及漳平市网站群简易操作手册等，提高业务知识水平。并利用好漳平市人民政府网站，镇政务公开栏，漳平赤水微信公众号等公开渠道。明确公开领域，定期将政务公开信息报送至政府门户网站。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量情况

截止2018年12月底，赤水镇政府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5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类别情况

2018年度，主动在市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公开政府信息25条，其中机构设置1条、人事信息7条、工作信息12条，其他5条。

（三）政府信息公开形式

我镇政府信息公开主要采用网络形式发布，公众可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的“赤水镇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专栏可查阅我镇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公众还可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的

“依申请公开”栏目，向我镇政府提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并查阅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处理的状态。同时，还可以及时通过市政府政务公开栏等渠道及时发布、公布政府信息。

(四) 开展政策解读工作情况。

对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和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的信息，及时、主动、全面、准确、权威发布。着力强化政务公开，加大政策解读力度，让人民群众“看得见”“听得懂”“信得过”，使我镇群众及时了解政策情况，截止2018年，对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及社会关注的政策文件解读3份20余次。

(五) 回应社会关切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民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做好服务工作。我乡通过开设信息公开的电话查询渠道、接受社会上门咨询、提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等渠道，方便公众咨询、查问。

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18年度我镇没有接到群众主动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目前尚无发现应主动公开政府信息而未予公开的情况。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开展工作，主动、及时公开相关的政府信息，及时答复依申请公开，全镇没有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和申诉的情况。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

政府信息公开、政务公开长效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现有制度执行力度还有待加强。

（二）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

1. 要做到专人落实，专人整合并及时公开，要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业务人员的培训，提升公开意识，提高业务水平。利用各村公开栏、宣传栏和微信群等形式，引导社会公众正确行使知情权。

2. 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政务公开制度，规范公开内容，提高公开质量。一是理顺工作机制，做好牵头和协调。二是对涉及人民群众关心的重大问题，重大决策应及时公开，同时有区别地抓好对内与对外公开，提高公开针对性。

六、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与附表

（一）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二）附表

指标名称	单位	2018年	历年累计
主动公开文件数	条	25	411
其中：1. 政府网站公开数	条	25	411

2. 政府公报公开数	条	0	0
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总数	条	0	0
其中：1. 当面申请数	条	0	0
2. 网上申请数	条	0	0
3. 信函、传真申请数	条	0	0
对申请的答复总数	条	0	0
其中：1. 同意公开答复数	条	0	0
2.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条	0	0
3. 不予公开答复数	条	0	0
4. 其他类型答复数	条	0	0
接受行政申诉、举报数	件	0	0
行政复议数	件	0	0
行政诉讼数	件	0	0

赤水镇人民政府

2019年1月9日